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1-075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交易概述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宸展光电”或“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TES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宸展”)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超过1,000万美元向龙星显示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星国际”)收购其持有的龙星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星科技”)51%的股权。同日,香港宸展与龙星国际完成了《股份买卖合约》的签署。

龙星科技的主营业务为大尺寸商用显示器的设计、制造与销售,产品应用于远程会议平板、数字广告牌、教育白板及电视墙等。龙星科技的研发特性、供应链管理、制造地区与公司具有明显的互补性与协同效应。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随着本次交易的完成,公司将在55吋以上远程会议平板、数字广告牌、教育白板等产品设计、研发、供应链管理、生产制造等方面进行深度整合,以进一步提升对既有与未来潜在客户的服务质量,有利于提高公司的产业整合能力和综合盈利能力。同时,也有利于提高公司在未来应对国际贸易争端时的应变能力。

本次交易的生效尚需取得履行本交易所需的中国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核准,且该核准需于本交易交割完成前持续有效。本次交易完成交割后,龙星科技将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3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二、本次进展情况

中国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1207次委员会议,核准了香港宸展收购龙星科技51%股权事项。

香港宸展将继续推进本次收购股权相关交割事宜。

三、其他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权收购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新闻稿》。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号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 (2021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9日) 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2.6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集团”)及其控股股东与所属子公司等五家公司合并重整,经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务化解工作正在有序推进,预计将于今年底前完成,届时永泰集团债务问题将得到化解;
5. 经本公司自查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 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1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锐股份,股票代码:002374)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11月25日、2021年11月26日、2021年11月2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价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交易异常的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向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进行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 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 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以包装科技业务为主,生产经营状态正常,未发生变化。子公司贵宴樽公司的经营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在公司整体营业收入中占比极低,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1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841号《关于核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94,24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总募集资金194,240,000.00元,扣除承销佣金人民币7,335,743.00元后,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收到人民币186,904,257.00元,截至2019年2月21日止,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到账,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证报告》(和信验字(2019)第000013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以下简称“开户行”)开设银行账户做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9年2月21日和2019年3月13日,公司连同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信证券”)与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号	用途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206537999260	年产3万吨宠物湿粮项目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9550880209508800232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一)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序号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号	用途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206537999260	年产3万吨宠物湿粮项目

(二)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目前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宠物湿粮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承诺用途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6537999260)资金余额为0元。鉴于该专项账户不再使用,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办理了该专项账户的注销工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该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及保荐机构宏信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银行销户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关于浦银安盛安裕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及电子直销平台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量基金”)、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明泽”)、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基金”)、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肯特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基金”)、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蛋卷基金”)、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基金”)、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基金”)、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耕传承”)、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浪基金”)、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21年11月30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安裕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12299、C类012300)在天天基金、好买基金、长量基金、诺亚正行、恒天明泽、腾安基金、陆基金、京东肯特瑞、苏宁基金、蛋卷基金、同花顺基金、度小满基金、和耕传承、新浪基金、蚂蚁基金、爱建基金及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以下简称“电子直销平台”)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1、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1年11月30日起。

2、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指投资人通过上述代销机构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上述代销机构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本基金基金定投每期扣款金额为最低1元起,具体扣款金额以上述代销机构官方网站页面公示为准。

(3)上述代销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上述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4)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上述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通过电子直销平台申请开办本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 100 元。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时间以电子直销平台《浦银安盛基金定期投资协议》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上交易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具体规定为准。通过电子直销平台终止定投业务,应遵循《浦银安盛基金定期投资协议》及《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上交易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进行办理。

二、费率优惠活动

1、优惠活动开展时间

自2021年11月30日起。

2、优惠活动方案

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或电子直销平台申购、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各销售机构官方网站页面公示为准;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3、重要提示

(1)本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定期定额申购费用,不包括基金转换、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上述代销机构及电子直销平台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述代销机构及电子直销平台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95021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chtwm.com	400-8980-618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4000-766-12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cpb.com	4000-555-671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aiyingfund.com	95055-9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www.txfund.com	95017 转 1 转 8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a.com	400-821-903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kenterui.jd.com	400-098-8511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ajwm.com.cn	400-803-2733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py-axa.com	021-33079999 4008828999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投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基金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关于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实施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30日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1年11月30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开展直销柜台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一折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起止日期

自2021年11月30日起开展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结束时间以本公司另行公告为准。

二、适用产品

1、本公司参加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产品名单: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5754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	004827	平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	007017	平安如意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	005750	平安双债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	007645	平安季享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6	004826	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700005	平安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8	007935	平安惠澜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本活动仅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不包括后端收费及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金额的基金,也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同时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金额的不在本次费率调整范围。

3、本活动仅针对上述参与优惠活动的指定基金产品。

三、适用渠道

直销机构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法定代表人:罗春风

电话:0755-22627627

传真:0755-23990088

联系人:郑权

网址:www.fund.pingan.com

四、重要提示

1、本次活动仅适用于在优惠活动期限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和参与定期定额投资的投资者,不适用于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与其它销售渠道提交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请以及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
基金主代码	01386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欧阳亮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周恩源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欧阳亮			
任职日期	2021-11-29			
证券从业年限	12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			
过往从业经历	欧阳亮女士,湖南大学计算金融专业硕士。曾历任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20年7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投资中心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惠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高等级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惠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元鑫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5754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02	-
	007954	平安惠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02	-
	006097	平安高等级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02	-
	005971	平安惠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02	-
	006986	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10	-
	013375	平安元鑫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22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301042　　证券简称:安联锐视　　公告编号:2021-022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1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5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进先生主持。董事徐进、赖建嘉、郭琳、苏秉华、林俊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宋庆丰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订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宋庆丰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推进和具体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2021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限售/归属,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归属资格、解除限售/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交解除限售/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7)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取消作废处理;

(8)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及调整,在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一直有效。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宋庆丰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议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301042　　证券简称:安联锐视　　公告编号:2021-023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1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有2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学恩先生主持。监事徐学恩、王雷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更好地调动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实现公司发展规划目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订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股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拟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核查。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列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3至5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301042　　证券简称:安联锐视　　公告编号:2021-024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2月15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12月15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15日9:15-15:00。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7日(星期二)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7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100号安联锐视二期大楼二楼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一)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已按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上述议案(一)、(二)、(三)为特别决议议案事项,须经出席本次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根据该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由独立董事郭琳发出《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向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